

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有關國家文官學院(以下簡稱文官學院)108年度「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」之「人事管理新知」系列課程增開1班，請查照並鼓勵貴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人事室公告

：人事主任

張貼在：2019/8/14 15:24:25

有關國家文官學院(以下簡稱文官學院)108年度「新世紀公共治理創新研習班」之「人事管理新知」系列課程增開1班，請查照並鼓勵貴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 依文官學院108年8月6日國院交字第108060022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(含附件)1份。

二、 旨揭課程前於108年5月22日開辦完竣，茲因迭有人員反映需求，文官學院爰增開1班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 研習對象：未曾參加本課程之公務人員。

(二) 研習主題課程名稱：

1、「公部門適用勞動基準法實務」：介紹近期勞動基準法修正相關規定及對實務上之影響，並輔以相關個案，協助公務人員正確運用勞動基準法相關法令。

2、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法制實務」：介紹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之相關規定及對實務上之影響，並輔以相關個案，俾使公務人員瞭解退撫法制。

(三) 研習時間：108年9月4日(星期三)上午9時1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(四) 研習地點：文官學院(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76號)行政大樓菁英講堂。

(五) 研習方式：以全日不住班方式辦理為原則。

(六) 研習人員請核給公假，如於研習期間請假，文官學院於研習結束後將請假紀錄送所屬機關登記，並依實際出席情形核發學習時數。

三、 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8年8月23日於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(www.nacs.gov.tw)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 為免影響機關業務，報名前請依各機關內部作業程序，取得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同意。

(三) 參訓人員名單將於開訓前5日公布於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，不另發函。